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劉郁筑

電話:03-8227171#304

電子信箱: lay1029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29日 發文字號:府人訓字第1090102173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09D006966_281345236030001_print \ 09D006966_1_281345236030001

(376550000A_1090102173A_ATTACH1.pdf \ 376550000A_1090102173A_ATTACH2.

pdf)

主旨:檢送「中華民國110年(西元2021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公 日曆表」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109年5月28日院授人培字第1090034163號函辦理。(檢附原函及附件)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 電2020/06/01文 交 08:14:52 章

第1頁,共1頁